

附件1

第十七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职工定向越野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测绘学会

二、承办单位

中国少数民族体育协会民族体育理论与文化推广委员会

中国测绘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城市勘测专业委员会

贵州省山地户外运动发展中心

毕节市体育局

百里杜鹃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百里杜鹃管理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三、协办单位

中国少数民族体育协会数字科技体育委员会

深圳市定向运动协会

贵州省学生体育协会

贵州省无线电/定向运动协会

毕节市体育中心

深圳市华瑞健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四、运营单位

贵州山客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五、竞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8 月 15 日-19 日

地点：贵州省毕节市百里杜鹃管理区

六、竞赛分组和竞赛项目

（一）竞赛分组

1. 成年组：分男子组、女子组（出生日期为 1990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

2. 青年组：分男子组、女子组（出生日期为 1991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

（二）竞赛项目

1. 个人项目：短距离赛、积分赛、百米定向赛。

2. 团体项目：混合短距离接力赛。

七、报名办法

（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测绘（地理信息）学会限报成年组队伍和青年组队伍各 2 支。

（二）学会各团体会员单位及各有关测绘地理信息单位限报成年组队伍和青年组队伍各 1 支。

（三）每支参赛队（成年组或青年组）男、女运动员分别限报 7 人，每队需报领队、教练各 1 名。

（四）短距离赛、积分赛同时进行，每人只能报名其中

一项。

（五）混合短距离接力赛每支参赛队限报 1 队，4 人为 1 队（其中至少 2 名女子），第一棒和第四棒必须为女子。

八、竞赛办法

（一）执行《中国徒步定向运动竞赛规则》。

（二）运动员出发方式由裁委会决定，出发顺序由计算机随机抽签决定。

（三）仲裁、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派。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比赛名次录取办法：

1. 个人项目名次排名办法

短距离赛及百米定向赛：以跑完全程的用时计算个人成绩。按规定路线顺序到达全部检查点且没有其他违规现象，时间短者成绩排前，以此类推。

积分赛：每个检查点都有相应分值，运动员自行选择打卡顺序，在规定的时间内积分越高排名靠前，相同积分者用时越少排名靠前，超过规定时间超时 1 分钟扣 10 分，不足一分钟按一分钟计算，超过关门时间成绩无效。

2. 混合短距离接力赛排名办法

以本队运动员的比赛总用时计算本队成绩，所有运动员按规定顺序完成比赛，没有违规现象，用时短者成绩排前，超出关门时间成绩无效。

3. 团体总分计分办法

各单项分别按前八名 9、7、6、5、4、3、2、1 分计入代表队团体总分；集体项目比赛前八名分别按 9、7、6、5、4、3、2、1 分的双倍积分计算。

（二）名次录取：

1. 成年男子组、成年女子组、青年男子组、青年女子组各单项分别按排名前 15%、20%、25% 录取为一、二、三等奖，并在证书上备注各单项前八名名次，颁发证书；前 8 名颁发奖金。

2. 团体总成绩奖：成年组、青年组团体项目成绩分别按排名前 15%、20%、25% 录取为一、二、三等奖，并在证书上备注各单项前八名名次，颁发证书；前 8 名颁发奖金。

3. 突出贡献奖：5 名，颁发证书。

4. 优秀组织奖：若干名，颁发证书。

5. 体育道德风尚奖：若干名，颁发证书。

注：从今年起，获奖奖金将打到个人卡里，不再发放现金；团体获奖奖金将打到对应获奖组单位。

十、报名与报到

（一）拟参赛单位，请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前将报名表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学会科普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西路 28 号 邮编：100830

联系人：张 辉 13321187835

汪金霞 010-63880436

曾 伟 010-63881449

E-mail: csgpc@163.com

（二）报名方式

1. 网站链接报名：

<https://meet.csgpc.org/10323>

2. 扫码报名，使用手机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参赛报名系统，填写注册信息并提交。



（三）参赛人员须在网上注册提交信息，包含姓名、性别、组别、身份证号码、工作单位、手机号码、电子邮箱。成功注册报名后请继续完善个人信息、开票信息，方便赛务组安排赛务服务工作。

（四）参赛人员缴纳参赛费采用线上报名系统支付和转账支付两种形式。

1. 线上支付：直接在线注册缴费（支持微信和支付宝）。

2. 转账支付：请在线注册提交信息并将转账截图上传系统，以便核对收款情况。

对公汇款支付账号：

单位名称：中国测绘学会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111 0101 8260 0309 117

行号：3021 0001 1106

对公汇款时须在备注栏注明：第十七届定向越野赛+参赛单位或参赛人员姓名（与注册报名信息一致，以便赛务组核对）。

（五）发票

1. 参赛费由中国测绘学会统一开具“生产生活服务*会务费”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票根据汇款金额开具，如需分开开票请分开汇款。

2. 会后一个月内电子发票发送至报名系统内预留的电子邮箱（请准确填写开票信息）。

（六）报到时间：8月15日。

（七）报到地点：毕节市大方县四季花海康养运动中心。

十一、经费

（一）场地、地图、器材及比赛中各项开支由承办单位解决。

（二）测绘单位各代表队的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每人需交参赛费900元。

（三）裁判员及所邀工作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由承办单位负责。

十二、安全管理

（一）参赛单位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纪律，实行领队

全程负责制。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请各单位在比赛前做好健康检查。

（三）领队（教练）要对参赛人员进行预防传染病、食物中毒及其他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参赛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十三、其他

（一）凡对竞赛成绩、裁判员执法、参赛运动员资格有异议提出申诉者，需向组委会提交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书》及 500 元申诉费方可受理，如胜诉，申诉费原数退还。

（二）参赛的所有运动员、教练员、领队必须在当地保险公司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投保额度不低于 40 万元）。报到时须交验保险单据复印件，未办理保险者不得参赛。

（三）所有参赛运动员需自备“指北针”和“指卡”（本届比赛使用深圳市华瑞健实业有限公司的第三代电子打卡计时系统，各单位在报名表上填写好指定的指卡号码，没有填写指卡号，或误填指卡号导致影响正常参赛的，责任自负。需要购买新指卡请联系陈贤浩，电话 0755-26503866/18588226190）。

十四、本规程由主办单位负责解释。